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528 证券简称:柳 工 公告编号:2020-36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柳工	股票代码	00052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华琳先生		
办公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柳太路1号		
电话	(0772) 3886510、3887266		
电子信箱	stock@liugong.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549,345,127.60	10,130,931,805.27	14.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78,484,749.12	660,830,164.02	2.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67,065,537.82	633,042,916.44	-10.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33,543,711.54	1,176,406,832.45	-63.1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	0.45	2.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	0.45	2.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4%	6.74%	同比下降0.4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3,749,227,091.56	29,861,367,274.78	13.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812,126,578.86	10,350,777,342.24	4.4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0,87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西柳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67%	511,631,463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25%	47,975,353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30%	33,952,880	0		
北京顺鑫智远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8%	9,984,520	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62%	9,152,910	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62%	9,095,060	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61%	8,930,870	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59%	8,700,770	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58%	8,621,860	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54%	8,038,42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前10名股东中,柳工集团与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2）公司未知其他社会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社会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柳工集团未参与融资融券业务; （2）公司未知其他社会股东是否参与融资融券业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说明: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披露《关于控股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于2020年4月28日披露《关于免于要约收购的提示性公告》和《收购报告书摘要》。公司控股股东拟变更为广西柳工集团机械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广西国资委。2020年7月23日,公司发布《关于控股股东变更完成过户登记暨控股权发生变更的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广西柳工集团机械有限公司。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0-06、2020-07、2020-08、2020-29）。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和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经营模式未发生变化。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工程机械及关键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经过上市以来20多年的发展,公司主营业务得到大幅度扩展。1993年上市之初公司主要从事装载机的开发、生产、经营、维修、技术服务等,销售市场主要面向国内。2000年以来公司主营业务逐步扩展为挖掘机、装载机、起重机、压路机、叉车、平地机、推土机、铣刨机、摊铺机、滑移装载机、挖掘装载机、矿用卡车、高空作业平台、桩工机械等工程机械及配件的研发、生产、销售、服务、融资租赁业务等。目前,公司在中国、巴西、印度和波兰有20家制造基地,确保向客户提供满意的设备。

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是研发、生产和销售工程机械产品及零部件,并向客户提供保障服务和增值服务,从而获得业务收入和合适的利润。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公司每年制订年度市场目标、财务目标和重点工作,并形成经营计划和预算,在业务运行中按照计划和预算进行管理。公司每个月将经营业绩与计划和预算目标进行分析比较,同时根据市场变化情况,及时调整公司的生产、销售、库存计划,尽快满足客户需求。

（二）公司半年经营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5.49亿元,同比增长14.00%;利润总额8.45亿元,同比增长1.2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78亿元,同比增长2.67%。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66.64%,比年初增加2.91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公司火速应对疫情防控大考的同时,紧紧把握行业增长时机,统筹推进“战疫情、保增长、促发展”各项工作,全体员工齐心协力,实现在行业中率先复工复产,抢占市场先机,由营销驱动全价值链协同再升级。上半年,公司紧紧围绕《柳工2025战略规划》阶段性目标,以装载机和挖掘机为业务核心,其他工程机械、矿山机械、后市场和智能应用解决方案为业务基础,通过四轮驱动,实现“三全战略”。

1、火速行动,精准施策,智胜“抗疫情、保经营”双战役

靠前指挥,科学防治,确保疫情防控万无一失

一是加强领导,构建疫情防控组织网。新冠肺炎疫情爆发后,1月23日,公司第一时间成立疫情防控领导小组,下设六个小组,各子公司、职能部门相继成立了本单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小组,构建了从上到下、层层落实的疫情防控网络。二是加强落实,织密疫情防控执行网。公司制定和发布了26项疫情防控管理制度,形成可执行的标准化操作规范,指导各级子公司和全体员工科学防控。同时应用信息化技术,实行健康状况“一人一档”动态管理。三是加强督导检查,夯实疫情防控监督网。公司对疫情防控表现突出的单位和个人予以奖励,对疫情防控过程中不担当、不作为、执行不力的经理人员进行严厉追责问责。四是因地制宜,织密海外防疫“安全网”。在海外疫情日益严峻的形势下,柳工海内外高效联动,成立海外疫情特别行动小组,从海外疫情防控、市场营销、海外业务协同等制定防控措施。上半年,公司海内外一万多名员工,无一人感染新冠肺炎。

不忘国企初心,勇担社会责任,助力全民抗“疫”

一是驰援“火神山”“雷神山”医院建设,展现“大国重器”责任担当。1月23日,公司接到武汉市建设火神山、雷神山医院的消息后,立即组织成立工程机械保障团队,全力配合武汉政府急调挖掘机、起重机等工程机械奔赴工地建设前线;同时,组建了24小时服务保障团队,助力医院建设。二是全球资源协同,采购防护物资支援一线。公司积极调配全球资源,采购医用口罩等防疫物资,向武汉各大医院捐赠医用口罩23万个,成为国内首个通过境外途径获取并捐赠紧缺防疫物资的企业;向全球总计37个国家的经销商及客户捐赠超过14万只医用口罩,体现柳工社会责任。三是关注社区疫情防控,尽显柳工大爱。在充分做好企业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公司组织社区疫情防控团队,投入到柳工社区的疫情防控工作中去。

率先复工复产,紧抓行业增长时机,再现柳工“899”精神

公司制定严密的复工复产方案,出台10项复工复产措施,在确保各子公司应急防护物质能够有效满足生产经营使用前提下,在行业中率先复工复产,并全价值链协同供应商、业务线、营销、服务和经销商、直营公司,共同战“疫”,第一时间满足客户需求。供应链中心密切关注疫情变化,掌握各地复工和物流政策,协同供应商做好自身疫情控制。对千余家供应商全面摸底排查,帮助复工困难厂家解决实际问题,“一家人”协同作战。纵向开展采购件、整机、配件的运输协调;通过关键岗位人员的借调、供应商现场培训等多种方式,协助供方提升产能。制造工厂全面进入一级作战状态,为抢夺产量全力以赴。进一步加大储备件力度和在制品的制造进度,合理统筹生产计划与交期管理,统筹整合物料资源,全体员工争分夺秒,保市场、保交期。上半年,挖掘机成功挑战月产4500台,创造了柳工挖掘机生产的新纪录;装载机实现月产3250台,创造了近几年月产新高。

2、夯实核心业务基础,提升产品市场地位

公司通过组织变革、渠道优化与提升、制定和执行重点产品、重点地区突破方案、明星产品打造、营销创新政策优化等强有力举措,装载机实现了国内销量同比增长27%;通过提升渠道能力、建立服务配件差异化能力、专项提升中大挖市场占有率、开拓产品细分市场、持续推进制造系统信息化、智能化等重点工作,挖掘机实现了国内销量同比增长50%以上;通过推出新产品,提升销售渠道和服务能力,推进销售闭环等举措,压路机实现了国内销量同比增长超60%。上半年,公司整机国内销售取得了同比增长35%的骄人业绩。

受工程机械行业周期及疫情叠加影响,海外市场上半年需求下滑超过25%。国际营销通过社交媒体+电商平台+当地代理商形成立体网络销售新模式,实现线上和线下模式的有机结合,促进产品销售。

3、坚持创新驱动,推进技术创新与产品升级

公司在2020年持续推进与完善LDP（柳工新产品开发）流程,通过研发流程创新、研发管理平台创新、设计方法创新,保证整个研发系统的有效运行。上半年,各产品线紧锣密鼓开展先进技术储备和新产品研发工作,共推出26款全新整机在国内、国际市场上市,同时智能产品开始市场化销售。TD-16N获得2020年全球设计行业最受瞩目的红点产品设计奖,这是柳工收获的第二枚红点奖;CLG856HMAX型装载机获得中国工程机械年度产品TOP50最高奖项“金手指”奖;柳工智能铲装装载机和智能遥控装载机双双上市发布,领先同行在市场上推出商品化的智能产品;挖掘机2款F系列新产品上市,扩充了挖掘机6吨以下的产品线;挖掘机4款HD系列新产品发布,为市场提供专属优化的高端产品;装载机5款H系列新产品发布,进一步增强了柳工装载机的优势,其中877H欧V和890H欧V装载机,达到了国际先进水平;叉车A系列2-3.8T国IV排放共10款新产品发布,增强叉车产品系列和产品升级。

疫情爆发后,零部件的研发成为主机保持核心竞争力最关键因素。公司全力打造核心零部件,增强竞争优势。斗容7吨/8吨装载机传动件-AWL800驱动桥产品发布,其性能和可靠性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挖掘机半自动控制技术自主开发”已实现实时斗尖坐标显示并初步实现半自动控制功能,成果已应用于F系列铲斗设计。开发完成系列挖掘机岩石臂属具,增强了挖掘机的工况适应性。

4、坚持客户驱动,创新营销模式

数字化营销方面,柳工聘请高水平专业咨询团队,针对未来柳工业务发展的重点,对电商渠道建设、经营性租赁等业务,和柳工团队共同厘清未来的电商渠道、经营性租赁的业务方案和运作模式,指导后续方案的详细设计工作。结合行业实践,并针对主要业务场景和该场景下客户的痛点,提出支持电商业务的高阶管理架构和数字化赋能方案。

网络营销方面,柳工在疫情期间陆续开展十多场“实力派 场上见”为主题的全球巡播营销活动,利用多种呈现方式,给予观众不一样的感官体验,进一步加深柳工品牌印记,提升品牌形象。产品线领导亲自“带货”,充分展现柳工产品的硬实力,同时加入明星产品,技术大咖深度介绍,搭配销售政策进行促销,共计获取订单5000余单,全渠道线上线下融合互补。

5、布局设备租赁市场,推进后市场业务转型

柳工经营性租赁与二手机业务取得新进展;完成收购赫兹设备租赁中国业务,并通过经销商,建立中国领先规模和运营质量的工程机械租赁机队,拓展客户资源,提高设备保有量,抓住租赁设备的后市场业务。二手机业务方面,与中国最大的二手设备处理数字平台建立动态的合作关系,推动经销商二手设备销售。

柳工全球后市场业务持续转型升级。围绕客户需求,结合柳工各业务优势,通过配件、服务、培训、技术支持、再制造、租赁和二手机等业务,为客户提供创新的、可持续发展的业务和解决方案。通过品项突破、开展服配营销模式、大客户公关等措施大幅提升配件销售,实现上半年国内配件销售同比增长16%,海外配件销售收入同比增长13%。

6、坚持民族品牌行业担当,持续推进品牌知名度与影响力

公司通过网络推广、重大国际国内展会、大型设备展会等方式,充分展示柳工战略部署、领先技术、产品和解决方案,持续推进公司品牌知名度的提升。央视《新闻联播》重点报道柳工通过中欧班列实现装载机批量输出海外;《朝闻天下》重点报道柳工积极复工复产,一季度业绩实现大幅增长;两会期间,曾董事长受邀央视《焦点访谈》专访,就“六稳、六保”方针发表行业建议;《人民日报》、《新华每日电讯》等多家中央级媒体高度关注柳工并连续报道,极大的促进了公司品牌影响力。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从1958年创立至今,柳工已深耕工程机械市场领域60余年,公司始终坚持以“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卓越的工程机械产品和服务”为使命,不断地在产品线拓展、新技术研发、核心零部件发展、品牌打造、国际化经营、经营管理团队建设等方面进行探索,形成了独特的企业核心竞争力。

1、丰富的工程机械产品线:公司从装载机产品起步,经过60多年的发展和沉淀,从单一的装载机产品制造厂商,发展成为拥有近20条产品线的国际化企业。公司已形成了铲土运输机械、挖掘机械、起重机械、高空作业机械、工业车辆、压实机械、路面施工与养护机械、桩工机械、林业机械、矿山机械等整机产品线,以及融资、配件、服务、再制造、二手机、经营性租赁等配套服务体系。公司丰富的产品线和完善的配套服务体系,为全球客户提供不同工况解决方案,有效地支撑公司“全面解决方案”战略的实施。

2、卓越的研发创新能力:公司作为国家级创新企业,始终坚持加强核心技术攻关,坚持创新并持续投入,形成了完善的研发体系。包括:（1）拥有统一的、先进的柳工新产品研发流程体系-LDP流程,有效地提升研发质量与效率;（2）拥有24个研究院所,构建了公司全球研发中心、产品研究院、零部件研究所、海外研究所等多位一体的研发机构,并在英国、美国、波兰、印度设立地区研发机构,形成国内与海外分工协作,协同与资源共享的研发体系;基于行业智能化、电动化发展趋势,成立大数据&AI研究所、电驱动研究所,以加快产品智能化及新技术应用领域步伐;（3）拥有有效专利1212件,软件著作权57件,参与编制ISO/国家/行业/团体有效标准共124项。柳工利用自身的创新能力,承担了国家级、省部级科技项目和重要课题260多项,建有国家土方机械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工程机械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国家级博士后工作站、广西院士工作站、机械工业铲土运输机械工程研究中心等24个科研平台。

3、领先的核心零部件产品: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先后与德国采埃孚公司、美国康明斯公司成立合资公司,研发和生产具有技术优势和质量优势的传动系统产品和柴油发动机产品,加上公司具有的整机与关键零部件优化匹配的能力,使得公司始终能够领先于竞争对手推出更先进技术和更高质量的产品,与竞争对手的产品形成差异化,在市场上树立了技术领先和质量可靠的良好品牌形象。

4、深度拓展的国际化业务:公司是国内行业中最早于1990年代就开展国际业务的企业之一。公司董事会于2002年提出了“建设开放的、国际化的柳工”的战略后,柳工开始按照“营销本地化-制造本地化-研发本地化”三部曲的战略思维开展国际化业务。经过近二十年的境外开拓经营,公司目前已进入深度国际化阶段。公司在海外设立了印度、波兰、巴西3家制造基地和印度、波兰、美国、英国4家海外研发机构,同时拥有多家包含整机、服务、配件、培训能力的营销公司,并通过300多家经销商的2,650多个网点为海外客户提供销售和服务支持。柳工海外业务基本覆盖了国家“一带一路”战略沿线绝大部分国家和地区。公司近年来荣获波兰“最佳中国投资者奖”、波兰“最佳雇主奖”、印度“中印榜样奖”、新加坡建筑环境行业的“亚洲杰出奖”、俄罗斯的“亚洲质量奖”等“一带一路”区域国家颁发的荣誉。柳工品牌在全球影响力不断提升及扎根,为公司实现“全面国际化”战略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5、全球客户认可的品牌形象:公司坚持自主品牌、振兴产业的坚定信念,经过60多年的开拓创新,由一个国内装载机单一产品生产厂,已逐渐发展成为一个多产品线的国际化的工程机械企业,形成了柳工独特的品牌优势。通过卓越产品与服务品质的打造,导入国际先进的管理技术,与世界一流企业合资生产关键零部件等,公司塑造了具有优良口碑的世界级品牌,强化了柳工在中国工程机械设备制造商的领先地位,使“极限工况,强悍设备”(Tough World,Tough Equipment!)的柳工品牌形象得到用户高度认可。

6、经验丰富的国际化管理团队:柳工是行业唯一获得中组部和国务院国资委表彰的“四好”领导班子企业。柳工历代主要领导人始终坚持自主经营、以振兴中国民族装备工业为己任,引领着中国土方工程机械行业的发展。公司始终以开放的心态,持续引进国内外行业顶尖的管理人才,不断充实到研发、供应链、营销、后市场等关键职能。公司凝聚了从核心领导、高层团队到一大批海内外中高级经理的具有公司治理理念、国际化视野、全球工作经验和全球化运营能力的职业经理人团队,为公司面向国际化发展、打造“百年老店”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四）、公司经营面临的风险和对应措施

按重要性原则排序,本公司下半年面临的主要风险因素及采取的对策如下:

序号	主要风险因素	对策与措施
1	疫情持续影响,全球经济衰退,主要国家贸易保护措施及汇率大幅波动	（1）持续关注疫情对全球经济的影响,特别是公司主要海外市场; （2）促进公司海外制造工厂的业务稳步增长,提高产品本地化水平,有效应对贸易保护措施; （3）建立对汇率波动的研究体系及预警措施,加大汇率市场相关工具研究应用。
2	宏观经济、政策和工程机械市场波动	（1）研究和监控市场变化情况并适时调整预算和资源配置; （2）研究、识别和抓住市场变化中出现的新的业务机会; （3）持续不断提升公司运营水平,增强风险抵抗力。
3	供应链保障	（1）研究和监控全球原材料价格走势; （2）通过战略合作、招标、物料成本优化等方式降低采购成本; （3）通过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提高材料的利用率和工艺水平; （4）发挥柳工全球供应链资源优势,协同产品线,供应商,物流,政府等资源,确保供应稳定,保障生产交付。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该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

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20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详情可参阅半年报。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子公司的方式
苏州柳工智能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湖南瑞远柳工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赫兹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西合远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7日
柳工董事会公告

证券代码:000528 证券简称:柳 工 公告编号:2020-34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0年8月27日在柳州如期召开。会议应到会董事11人,实到会董事11人（其中董事俞传芬先生、独立董事王成先生和郑毓煌先生、外部董事苏子孟先生均采取通讯方式参会）。公司监事会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曾光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通知及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经会议审议,作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第二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0年度第二季度各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净增加93万元,影响当期损益-8,170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出具了无异议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为: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时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柳工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公告》（公告编号2020-37）。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资产损失核销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0年半年度资产损失核销:本次核销资产金额合计为6,226万元,核销资产累计损失6,226万元,期初已提减值6,226万元,对本期利润无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出具了无异议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为: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为: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时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柳工2020年半年度报告》和《柳工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36）。

四、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18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同意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2018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原激励对象中80名员工因个人原因离职及18名员工因考核为D,不再满足激励条件,公司应对上述9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68.05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首期授予价格3.37元/股或预留股份授予价格3.46元/股。

2、同意公司根据2019年1月17日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和本次回购注销后的最新股本1,475,240,876股,修改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和总股本的相关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出具了无异议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为: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时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柳工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18年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38）。

五、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董事会运行考核评价实施细则〉的议案》

同意关于《子公司董事会运作考核评价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为: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柳工柳州铸造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箱壳生产线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柳工柳州铸造有限公司自筹资金1326万元投资建设箱壳生产线项目。

表决情况为: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柳工柳州传动件有限公司投资建设铸件加工生产线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柳工柳州传动件有限公司自筹资金3780万元投资铸件加工生产线项目。

表决情况为: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柳工常州一期智能化改造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柳工常州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柳工常州”）用自有资金2.16亿元对柳工常州一期生产线实施智能化改造。

表决情况为: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加年度捐赠预算的议案》

同意公司因防治新冠疫情增加2020年度捐赠预算363万元。

表决情况为: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广西腾智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成立IT公司的议案》

1、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腾智投资有限公司在柳州北部生态新区投资成立IT公司（最终名称以实际注册为准）。

2、同意IT公司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其中广西腾智投资有限公司出资1400万元,股权占比70%,IT公司管理层及核心员工出资600万元,股权占比30%。

3、同意授权总裁黄海波先生签署本次成立IT公司及其员工持股的相关协议文件,并根据实际情况对员工持股的具体方案的落地实施进行决策。

表决情况为: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0528 证券简称:柳 工 公告编号:2020-35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8月27日在柳州召开。会议应到监事五名,实到监事五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关于召开监事会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第二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根据公司各资产的实际情况,对各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止2020年6月30日的资产状况。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该项议案获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资产损失核销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制度的规定,为如实反映公司经营业绩,正确计量公司资产价值,降低风险,对公司资产进行核销。核销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资产损失核销。

该项议案获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在本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

该项议案获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18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对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名单及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了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对上述不满足条件的98名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68.05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这一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也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

该项议案获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0528 证券简称:柳 工 公告编号:2020-37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二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公司截止2020年6月30日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截止至2020年6月30日的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投资性房地产、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等进行了减值测试,判断其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经测试,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依会计政策进行了减值计提。

截止6月30日,公司各项减值准备合计计提15,678万元。其中应收账款减值准备计提7,045万元,应收票据减值准备冲回15万元,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计提577万元,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计提4,761万元;存货跌价准备计提3,257万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53万。剔除外币折算差异影响,截止6月30日发生的资产减值准备影响当期损益（税前）共计15,678万元。

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一）应收款项

公司对截止6月30日应收账款减值准备计提7,045万元,应收票据减值准备冲回15万元,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计提577万元,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计提4,761万元,计提原则如下:

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其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二）存货

公司对截止6月30日存货跌价准备计提3,257万元,计提原则如下: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对于存货因遭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和在产品按库龄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公司对有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存货,都会定期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充足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

（三）固定资产

公司对截止6月30日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53万元,计提原则如下:

公司于报告期末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预计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经过确认计量,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累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5,678万元,减少本年利润（税前）15,678万元。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可以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根据公司各资产的实际情况,对各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止2020年6月30日的资产状况。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依据充分,体现了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2020年半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止2020年6月30日的资产状况、资 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七、其他事项说明

公司截止2020年6月30日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八、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0528 证券简称:柳 工 公告编号:2020-38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18年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18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原激励对象中80人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需回购注销离职人员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60.21万股,回购价格为当时授予价格3.37元/股或3.46元/股,回购价款合计人民币2,034,486元;同时,激励对象中的18人因2019年度个人绩效考核为D,不符合全部解锁要求,其获授限制性股票中已确认第一期不可解锁部分合计7.84万股,回购价格为3.37元/股或3.46元/股,回购价款合计人民币265,144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概述

1、2018年12月27~2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考核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关联董事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已对《关于〈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发表了无异议的独立意见。公司发出《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

2、2018年12月27~2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和《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考核办法的议案》,并对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出具核实意见。

3、2019年1月14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调整后的激励对象人数为1,777人。本次调整无新增人员名单情况且不涉及董事、高管人员调整。经调整后,本次激励计划授予各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及其比例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2019年1月15日,公司控股股东广西柳工集团有限公司收到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批复》（桂国资复【2019】10号）,公司于当日发出《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广西壮族自治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的公告》。

5、2019年1月17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考核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对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自查并进行公告。

6、2019年2月1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公司向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联董事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授予相关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独立意见。

7、2019年2月1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公司向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8、2019年2月27日,公司公告了《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股份登记,公司实际向1,586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共1,128.30万股。

9、2019年5月30日,根据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预留股份授予方案的议案》,同意以2019年5月30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269名激励对象授予205.21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独立董事对相关事宜发表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相关事宜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对此发表了相关意见。

10、根据公司第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司董事会实施并完成了2018年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的授予工作,并于2019年6月27日披露了授予完成的情况。公司预留股份授予日为2019年5月30日,上市日期为2019年6月28日,实际授予激励对象259人,预留限制性股票201.36万股,授予价格3.46元/股。

11、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司董事会实施并完成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18年限制性股票的工作,并于2019年12月25日进行披露,公司总股本由1,476,111,376股减少为1,475,921,376股。

二、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及价格

1、回购原因

公司原激励对象中80名因个人原因离职及18名因2019年度考核不合格,不再满足激励条件,根据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对上述9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68.05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2、回购数量

本次回购因离职而不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80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60.21万股;2019年度考核为D的1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7.84万股。两者合计68.05万股,占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1,329.66万股的5.12%,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1,475,921,376股的0.046%。

3、回购价格

根据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的,按市场价格与授予价格,激励对象因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为不胜任的,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并注销;公司进行现金分红时,激励对象就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应取得的现金分红在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后由公司代为收取,待该部分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时返还激励对象;若该部分限制性股票未能解除限售,公司在按照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回购该部分限制性股票时应扣除代为收取的该部分现金分红,并做相应会计处理。故,本次回购价格为首期授予价格3.37元/股或预留股份授予价格3.46元/股,合计2,299,630元。回购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本次回购注销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上述股票的拟回购注销将导致公司股份总数减少68.05万股, 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从1,475,921,376股减少至1,475,240,876股。股本结构变化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13,288,652	0.90	12,608,152	0.85
	高管锁定股	182,052	0.01	182,052	0.01
	股权激励限售股	13,106,600	0.89	12,426,100	0.84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62,632,724	99.10	1,462,632,724	99.15
三、总股本		1,475,921,376	100.00	1,475,240,876	100.00

四、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系公司根据《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对已不符合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具体处理,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较少,且回购所用资金较少,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较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积极性和稳定性。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五、监事会、独立董事、律师的核实意见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对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名单及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了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对上述不满足条件的98名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68.05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这一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也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

（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进行了审查和监督,发表独立意见如下: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行为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合规,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

（三）律师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君泽君（上海）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除尚需按照《公司法》及相关规定办理所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及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外,公司已履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于现阶段应当履行的程序。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和价格的确定等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激励计划（草案 》的相关规定。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4、北京市君泽君（上海）律师事务所法律意见书;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0528 证券简称:柳 工 公告编号:2020-39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18年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18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原激励对象中80名员工因个人原因离职及18名员工因2019年度考核为D,根据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决定回购注销已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68.05万股。因此,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从147,592.1376万股减少至147,524.0876万股,公司注册资本从147,592.1376万元减少至147,524.0876万元。详情请参见2020年8月29日公司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柳工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18年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38）。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诉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及减资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本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0528 证券简称:柳 工 公告编号:2020-40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控股股东混合所有制改革进展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8日收到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广西柳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柳工集团”）通知——《自治区国资委关于广西柳工集团有限公司混合所有制改革涉及资产范围调整有关问题的批复》,批复主要内容如下:

原则同意柳工集团关于混合所有制改革涉及资产范围调整的方案,将广西柳工集团机械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上海鸿得利重工有限公司100%股权无偿划转至柳工集团,不列入混合所有制改革的资产范围。

公司将密切关注柳工集团混合所有制改革的进展情况,并根据柳工集团混改进展及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390 证券简称:信邦制药 公告编号:2020-080
债券代码:112625 债券简称:17信邦01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0年8月28日在贵州省贵阳市乌当区新添大道与航天大道交汇处科开1号苑15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25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本次应出席会议的董事10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10人,其中董事胡晋、张洁卿、田宇、殷哲、常国栋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董事朱吉满委托董事胡晋参加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安怀略先生主持,公司的部分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修订）》（以下简称“《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章程修正案》及《公司章程》。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董事会同意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董事会同意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18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董事会同意重新制定《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18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同意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

6、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增补董事孔令忠女士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2）。

三、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390 证券简称:信邦制药 公告编号:2020-081
债券代码:112625 债券简称:17信邦01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0年8月2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25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本次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监事人数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390 证券简称:信邦制药 公告编号:2020-082
债券代码:112625 债券简称:17信邦01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第七届董事会。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董事会决定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9月14日下午14:50。

（2）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9月14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9月14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9月14日上午9:15-下午15:00。

5、召开方式:现场书面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0年9月8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0年9月8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或以书面形式委托的股东代理人,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贵州省贵阳市乌当区新添大道与航天大道交汇处科开1号苑15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5、《关于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于2020年8月28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参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有关公告。

议案1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其余议案属于普通决议事项,只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议案1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将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0年9月10日 9:00—16:00

（二）登记地点:贵州省贵阳市乌当区新添大道与航天大道交汇处科开1号苑6楼证券投资部办公室。

（三）登记办法:

1、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证券账户卡;

2、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附后）、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

3、个人股东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证券账户卡;

4、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

5、出席本次会议人员应向大会登记处出示前述规定的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原件,并向大会登记处提交前述规定凭证的复印件。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应包含上述内容的文件资料（信函或传真方式以2020年9月10日16:00 前到达本公司为准）。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公司。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它事项:

（一）会议联系人:陈船

联系电话:0851-88660261

传 真:0851-88660280

地 址:贵州省贵阳市乌当区新添大道与航天大道交汇处科开1号苑6楼证券投资部办公室。

邮 编:550018

（二）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三）授权委托书请参见附件二。

七、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九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390,投票简称:“信邦投票”。

2. 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填报表决意见。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不得撤单。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9月14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14日上午9:15-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 权 委 托 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出席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1、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2、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3、委托人股东账户:

4、委托人持股数:

5、受托人签名:

6、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 7、委托日期:2020年 月 日

8、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本人（本单位）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			

注:1、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为有效,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授权委托书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2、此委托书表决符号为“√”,请根据授权委托人的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项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勾,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超过一项或未选择的,则视为授权委托人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